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為董事日期
周勝馥先生	47歲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負責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	2013年10月	2014年10月
譚穩寶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兼聯席運營官	負責我們於中國境內的營運	2013年10月	2014年12月
王夢秋女士	50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	2014年12月	2023年3月
張瑞祺先生	42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	2015年9月	2015年9月
黃立明先生	48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	2018年6月	2018年6月
郭山汕先生	45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	2020年1月	2023年3月
吳繼煒先生	5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編纂]	[編纂]
陳繁昌博士	7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編纂]	[編纂]
李廷斌先生	5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編纂]	[編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周勝馥先生，47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負責本公司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周先生於2013年10月創辦本集團，並於2014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

創辦本集團前，周先生於1999年至2002年任職貝恩諮詢公司，其後從事投資及創業活動。

周先生於2000年1月以優異成績獲斯坦福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9月獲香港中文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譚穩寶先生，38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聯席運營官，負責我們於中國境內的營運。譚先生於2013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4年12月起擔任運營官。彼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譚先生曾於2010年1月至2013年4月在萬新織染有限公司任職。

譚先生目前為本公司若干主要附屬公司（包括深圳貨拉拉及天津貨拉拉）的董事。

譚先生於2009年6月獲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文學學士學位，跨學科主修。

非執行董事

王夢秋女士，50歲，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11月因G系列[編纂]投資後股東的董事提名權調整而不再擔任董事。鑒於[編纂]，彼於2023年3月獲重新委任及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王女士自2013年10月起擔任清流資本創始合夥人。此前其於2002年11月至2013年10月曾擔任百度在線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的副總裁。

王女士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獲得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張瑞祺先生，42歲，於2015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3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為概念資本創始合夥人。彼於2011年5月至2012年1月於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任職。張先生曾於2008年3月至2011年4月於Credit Suisse AG任職。此前，張先生曾於2007年9月至2007年10月於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任職。

張先生於2006年9月獲美國加州大學聖地亞哥分校管理科學學士學位以及政治學雙學位。

黃立明先生，48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3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

黃先生為高瓴合夥人。於2017年7月加入高瓴前，彼曾於2011年4月至2017年6月擔任天津工銀國際投資顧問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董事總經理。於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彼擔任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此前，黃先生於2009年3月至2010年5月擔任駿麒投資的副總裁。黃先生曾在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助理，其後於2003年7月至2009年2月擔任亞洲特殊情況小組(Asia Special Situation Group)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1999年7月及2002年7月分別獲中國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碩士學位。

郭山汕先生，45歲，於2020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11月辭任董事。於2023年3月，彼獲重新委任並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郭先生的離職及重新委任乃由於一名股東董事會代表變動所致。

郭先生為紅杉中國合資夥伴。於2010年加入紅杉中國之前，彼於2006年至2010年任職麥肯錫公司。此前，郭先生於2004年至2005年曾擔任Bosch-Siemens Home Appliance的項目經理。

郭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中國重慶大學英語系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12月獲得英國拉夫堡大學信息學碩士學位。

郭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Full Truck Alliance Co. Ltd.(紐交所：YMM)董事，及自2021年4月起擔任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繼煒先生，56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吳先生自2005年7月起一直擔任基滙資本董事長兼執行合夥人。彼自2000年3月起擔任Downtown Properties Holdings, LLC (位於美國的多元化房地產投資、管理及開發公司) 創始人兼總裁。自1994年10月起，吳先生一直擔任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聯交所：0224)) 擔任董事，並自1996年8月起擔任該公司的副主席。

吳先生於1991年12月獲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工程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94年1月獲美國斯坦福大學土木工程碩士學位。

陳繁昌博士，73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陳博士於2018年9月至2024年8月擔任阿卜杜拉國王科技大學(KAUST)校長。在此之前，彼曾於2009年9月至2018年8月擔任香港科技大學校長。在加入香港科技大學之前，彼曾於2006年至2009年擔任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數學和物理科學理事會的助理會長。1978年至1979年，彼作為研究員在加州理工學院從事博士後研究，並於1979年至1986年擔任耶魯大學計算機科學系副教授。1986年，彼加入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擔任數學系教授。

自2023年4月起，陳博士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聯交所：896) 及新加坡交易所上市公司Hutchison Port Holdings Management Pte. Limited (新交所：NS8U) 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博士曾擔任SIAM Review、SIAM Journal of Scientific Computing及《亞洲數學雜誌》等多個數學和計算雜誌的編輯委員會成員，亦是Numerische Mathematik學報三位總編輯之一。彼共同撰寫了新的SIAM Journal of Imaging Sciences的提案，並擔任該雜誌的首屆編輯委員會成員。彼亦為美國工程院的當選院士。彼曾在NSF數學物理科學諮詢委員會及美國國家數學委員會任職。

陳博士於1973年6月在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獲得航空學碩士學位。彼於1978年6月在美國斯坦福大學獲得計算機科學哲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廷斌先生，57歲，已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李先生在事業方面表現出色，在業內擁有豐富經驗。他曾擔任中國著名互聯網科技公司網易公司（前稱網易）的董事。網易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納斯達克：NTES）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聯交所：9999）。李先生於2001年11月加入網易，並於2022年6月退任。在職期間，他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01年11月至2002年4月擔任財務總監，並自2002年4月至2007年6月擔任首席財務官。李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22年6月擔任網易非執行董事。

加入網易前，李先生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工作逾十年。李先生目前擔任以下公司的審計委員會主席及獨立董事：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簡普科技有限公司（於2024年2月20日之前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紐交所：JT），其股份（OTCQB：AIJTY）目前在美國場外交易市場交易）（自2017年11月起）；新東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紐交所：EDU；聯交所：9901）（自2006年9月起）；及蔚來集團（紐交所：NIO；聯交所：9866）（自2018年9月起）（兩家公司均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自2013年8月起至2022年6月，李先生亦於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聯交所：163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李先生於1990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頒會計專業文憑，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提供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周勝馥先生	47歲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負責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	2013年10月
譚穩寶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兼聯席運營官	負責我們於中國境內的營運	2013年10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盧家培先生	56歲	聯席運營官	負責境外營運	2020年2月
陳宇先生	43歲	首席安全官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安全，以及安全及應急、公共事務及營商環境的管理	2018年10月
陳國基先生	47歲	首席財務官	負責財務相關事宜管理	2014年8月
俞鵬先生	49歲	人力資源副總裁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	2019年1月
余浩然先生	45歲	人力資源副總裁兼東南亞董事總經理	負責人力資源及管理，以及東南亞業務營運	2020年2月
任冠軍先生	43歲	營銷副總裁	負責營銷發展	2020年6月
尹兵兵先生	43歲	供應質量副總裁	負責供應質量的整體管理	2021年2月
于洋女士	37歲	財務總監	負責審計及內部控制管理	2020年9月
丁凝女士	41歲	財務總監	負責稅務及財務規劃管理	2020年10月
姜知音女士	37歲	總法律合規官	負責法律及合規管理事宜	2019年3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勝馥先生，47歲，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有關其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一分節。

譚穩寶先生，3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運營官。有關其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一分節。

盧家培先生，56歲，為聯席運營官，並負責境外營運。盧先生自2020年2月起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我們的其中一名運營官。

盧先生在中國香港、中東、菲律賓、日本和中國內地擁有超過28年全球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盧先生於1991年7月至2019年8月在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行政職務，主要負責商業、機隊及網路規劃、資訊科技、客戶體驗設計及交付以及國際事務，包括於2017年6月至2019年8月擔任顧客及商務總裁。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盧先生曾於2017年6月至2019年8月擔任國泰航空有限公司（聯交所：0293）執行董事。

盧先生於1991年6月獲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工程科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5月獲美國密歇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於2013年8月就讀於美國斯坦福大學商學院斯坦福行政人員課程。

陳宇先生，43歲，為我們的首席安全官，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安全，以及安全及應急、公共事務及營商環境的管理。陳先生自2018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首席安全官。

陳先生於2017年10月至2018年10月曾擔任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的高級經理，主管區域政府事務。在此之前，陳先生於2013年6月至2014年8月被公派至瑞典世界海事大學攻讀碩士學位；2014年8月至2017年在深圳海事局，從事人事管理，外派機構管理等工作。

陳先生於2007年7月獲得中國大連海事大學航海技術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8月獲得瑞典世界海事大學海事安全與環境管理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21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國基先生，47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負責財務相關事宜管理。陳先生於2014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4年8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

陳先生擁有超過15年的銀行及證券行業經驗。彼於2006年至2007年擔任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投資服務的管理。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08年1月至2014年擔任T-Rex Capital Asia Limited(一家專注於中國市場的風險投資公司)的董事。

陳先生於2000年5月獲得中國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學士學位。

俞鵬先生，49歲，為人力資源副總裁，負責人力資源管理。俞先生於2019年1月起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我們的人力資源副總裁。

俞先生曾於2016年3月至2018年7月擔任深圳市彬訊科技有限公司的人力資源副總裁。彼此前於2010年8月至2016年3月擔任盛趣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的助理總裁。

俞先生於1997年6月獲得中國中南大學(前稱中南工業大學)工業外貿學士學位。他於2001年3月獲得中國湖南大學科技哲學(人力資源)碩士學位。

余浩然先生，45歲，為我們的人力資源副總裁兼東南亞董事總經理，負責人力資源及管理，以及東南亞業務營運。自2020年2月加入本集團起，余先生獲委任為我們的人力資源副總裁兼東南亞董事總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余先生於2002年9月至2020年2月任職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聯交所：0293)，並於2002年9月加入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擔任管理培訓生，並於2005年8月晉升為經理。余先生於2013年9月晉升為副總裁，並於2016年8月晉升為總經理。彼於2020年2月離任該公司的企業事務總經理。

余先生於2002年11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市場學)學位。

任冠軍先生，43歲，為營銷副總裁，負責我們營銷發展。任先生於2020年6月起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我們的營銷副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先生曾於2011年9月至2017年11月在樂視網及樂視致新電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工作。彼其後於2017年12月至2019年10月擔任北京寺庫商貿有限公司的首席增長官。

任先生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體育大學體育傳媒系文學學士學位。

尹兵兵先生，43歲，為供應質量副總裁，負責供應質量的整體管理。尹先生於2021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我們的供應質量副總裁。

加入本集團前，尹先生曾於2015年12月至2021年2月擔任北京三快在線科技有限公司物流營運總監。彼此前於2011年7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北京比格餐飲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業務發展部董事。

尹先生於2010年7月獲得中國重慶大學網絡教育學院營銷副學士學位。

于洋女士，37歲，為我們的財務總監，負責審計及內部控制管理。于女士自2020年9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財務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于女士擁有約九年的會計及審計經驗。彼於2011年9月至2020年4月任職於深圳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離職時擔任高級經理。

于女士於2011年7月獲中國廈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丁凝女士，41歲，為我們的財務總監，負責稅務及財務規劃管理。丁女士自2020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財務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丁女士於2006年8月至2009年9月任職於上海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並於2009年10月至2012年5月調任至深圳辦事處，於離職時擔任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丁女士於2012年9月至2020年10月曾任職於艾奕康(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跨國基礎建設諮詢公司)，彼於2020年10月辭任財務總監。

丁女士於2006年7月獲中國上海財經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姜知音女士，37歲，為我們的總法律合規官。彼負責本集團法律及合規管理事宜。姜女士於2019年3月起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總法律合規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加入本集團前，姜女士於私人執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2018年8月至2019年3月在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上海辦事處任職，專注於跨境併購及私募基金交易。於2015年11月至2018年8月，彼任職於歐華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加入歐華律師事務所前，姜女士於2014年12月至2015年10月在高贏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任職。在此之前，彼於2013年9月至2014年10月亦在黃山律師事務所任職，並於2013年2月至9月及2012年10月至2013年1月分別在上海勤理律師事務所及上海德勤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職。

姜女士於2010年7月獲中國華東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5月獲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姜女士擁有紐約州律師資格及中國法律職業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中國香港或境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包括其服務合同及薪酬細節以及董事於股份中的利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據我們董事所深知、確信及盡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董事事項，亦無其他與董事有關的重大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與本公司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有關連。

概無任何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利益。

聯席公司秘書

馬沛然先生，35歲，自2023年3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17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我們的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於2011年10月加入天職香港企業服務有限公司擔任副經理。他其後於2016年10月起晉升為經理，並於2017年10月離開天職香港企業服務有限公司。馬先生於2011年11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專業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馬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彩霞女士自2023年3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秘書事宜。

鄭女士於企業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並為中國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為一家專門提供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性專業服務供應商。

鄭女士於2003年12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特許治理專業人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會下設的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風險管理)，審批關連交易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廷斌先生、陳繁昌博士及吳繼焯先生。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廷斌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具相應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應付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條款、花紅及其他報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繼焯先生、李廷斌先生及陳繁昌博士。吳繼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而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向董事會提交有關董事委任及管理董事會換屆的建議。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繁昌博士、吳繼煒先生及李廷斌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王夢秋女士。陳繁昌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確保本公司的經營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並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有關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的保障措施。

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廷斌先生、吳繼煒先生及陳繁昌博士。李廷斌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全體成員均於監督企業或機構管治相關事宜擁有豐富經驗。李廷斌先生於監督企業管治相關事宜擁有豐富經驗。他曾於數家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擔任獨立董事，包括但不限於蔚來集團（紐交所：NIO；聯交所：9866），其為一家不同投票權公司，李先生為其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陳繁昌博士於2018年9月至2024年8月擔任阿卜杜拉國王科技大學校長，並於2009年9月至2018年8月擔任香港科技大學校長。陳博士通過擔任大學校長而於機構管治累積深厚經驗，大學的首席執行官負責大學的整體指示及管治。吳繼煒先生亦自1994年10月起於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聯交所：0224））擔任董事逾28年，並於企業管理及管治相關事宜取得豐富經驗。有關他們處理企業管治相關事宜的經驗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因此，董事相信企業管治委員會全體成員擁有所需經驗、知識及技能，以於日後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事宜而向其提供意見，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並遵守作為不同投票權的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並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專業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委員會按其職權範圍所載的工作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審查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是否以全體股東的利益運營及管理；
- (g) 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整個年度內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且於相關財政年度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涉事件；
- (h) 每年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整個年度內有否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
- (i) 檢討及監察利益衝突管理，並就任何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及／或股東（作為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作為另一方）之間有否潛在利益衝突的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j) 檢討及監察與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包括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作為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作為另一方）之間的關連交易）有關的所有風險，並就任何有關交易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k) 就合規顧問的任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l) 力求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持續有效溝通，尤其是有關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m) 至少每半年及一年一次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涉及職權範圍各方面的工作，包括按不遵守就解釋基準披露就上文(i)至(k)項事宜向董事會提出的建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2條，本公司於[編纂]後為載入中期及年度報告而編製的企業管治報告將包括相關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概述。

ESG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ESG委員會，由李廷斌先生、吳繼煒先生及陳繁昌博士組成。李廷斌先生為ESG委員會主席，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並審閱本公司的ESG責任、視野、戰略、框架、原則及政策，監測董事會通過的ESG政策的實行，監督及指導本公司的ESG措施，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6條，具不同投票權架構的[編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須包括及不限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2、C.1.6及C.1.7條所述的職能。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能包括：

- (a) 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提供獨立的判斷；
- (b)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c) 應邀出任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 (d) 仔細檢查本公司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和目的，並監察匯報公司表現的事宜；
- (e) 通過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為董事會及其出任的委員會作出貢獻；
- (f) 通過提供獨立、富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公司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及
- (g) 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條，在聯交所[編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我們現時並無區分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周先生現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鑒於上述周先生的經驗、個人簡歷及於本公司的角色，彼作為首席執行官廣泛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因此是確定董事會戰略機遇及重點的最佳董事人選。董事會亦認為，將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合併有助於推動戰略舉措的有效執行，並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流動。董事會將持續檢討，並在顧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機考慮區分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我們的目標是實施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為實現此目標，除上文所披露的事項外，我們預計[編纂]後將會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他們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他們(i)已於2021年10月15日、2023年3月22日或2023年3月24日(如適用)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提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他們作為[編纂]發行人的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所承擔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他們對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每項因素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他們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花紅、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約為6.1百萬美元、5.3百萬美元、6.1百萬美元及2.0百萬美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花紅、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約為0.7百萬美元、0.8百萬美元、0.6百萬美元及0.3百萬美元。於上述期間，董事均無放棄任何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每位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的進一步資料載列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等人的股份激勵計劃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股份激勵計劃」。有關我們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同及委任書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我們的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 服務合約明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給董事的其他付款。

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激勵。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董事或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獲付或應收補償。於同一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意識到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以及其對我們能否從盡可能廣泛的可用人才庫中吸引、挽留和激勵僱員極為重要，憑藉不同的能力和觀點，它使我們能夠具備優越條件可應對所面臨的關鍵問題。我們致力於確保董事會擁有合適及均衡之所需技能、經驗及觀點水平，以支持其執行業務策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為提升董事會的運作效率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和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和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資。最終委任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我們的董事會現時由一名女董事及八名男董事組成，年齡介乎38歲至73歲，他們其具備平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技術及研發、金融、會計及企業管治再加上物流行業經驗。他們獲得多個主修學位，包括經濟學、計算機科學、工程學、航空學和會計學。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各級別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級別。具體而言，由於我們九名董事之中有一名為女性，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需要及不時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業務計劃的不斷變化的情況，董事會將於[編纂]後盡力積極物色合資格的女性人選擔任董事會成員。我們亦將會繼續確保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考慮到性別多元化，使我們將可為高級管理層及潛在董事會繼任人適時建立女性人才庫，以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著重女性人才的培訓，並為女性員工提供長遠發展機會。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編纂]後，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我們每年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A.33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會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為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

合規顧問將按照上市規則第3A.23條及第8A.34條在(其中包括)下列情況下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 (a)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c) 我們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所偏差時；
- (d) 聯交所就我們[編纂]證券的價格或[編纂]的不尋常變動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任何其他事項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 (e) 不同投票權架構；
- (f) 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其中擁有利益的交易；及
- (g)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或股東（視為一組）（為一方）與本公司的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另一方）之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時。

合規顧問的委任期將於[編纂]開始。根據上市規則第8A.33條，本公司須長期委聘一名合規顧問。